

证券代码：871126

证券简称：北京大源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方式。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00-11: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126	北京大源	2024年9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门头沟区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源无纺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和大源非织造（苏州）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划转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司，划转后大源无纺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和大源非织造（苏州）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

(二)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申请融资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大源”）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扬州大源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申请融资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 7,000 万元额度未超出公司 2024 年度对子公司预计担保的额度，故该笔对子公司担保事项无需单独审议和披露）。授信期不超过 5 年。全资子公司扬州大源以位于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利路 28 号 1 幢、2 幢、3 幢、4 幢、5 幢和 6 幢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董事长邹光辉、郭萍（邹光辉之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接受担保事项无需支付担保费用。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09:00-15: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北京市门头沟区莲石湖西路98号院C座12号楼3层309室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9804902 传真：010-69804772 邮政编码：102300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